

國立臺灣大學開授課程大綱

開課系所	1010	中文系		
課 程	☐ 一般課程： ☐ 1. 必修 ☒ 2. 選修		☐ 通識課程：人文學	☐ 教育學程
	課號：		班次：	學分：3
	名稱：滿文一			
授課教師	莊吉發			
課程大綱 內 容	滿文一、二課程大綱 滿文基礎班的教學宗旨與進度 滿文是由老蒙文脫胎而來。明神宗萬曆二十七年(1599)，清太祖努爾哈齊為了文移往來及記注政事的需要，命巴克什額爾德尼等人以老蒙文字母拼寫女真語，聯綴成句，而發明了拼音系統的初期滿文，稱為無圈點滿文，習稱老滿文。清太宗天聰六年(1632)，皇太極命巴克什達海初創滿文加置圈點，使滿文的語音、形體更臻完善，稱為加圈點滿文，習稱新滿文。順治元年(1644)，清朝勢力進入關內，滿文成為代表清朝政府的國家文字，稱為清文，滿語稱為國語。海峽兩岸，現藏清代滿文檔案，譬如滿文諭旨、滿文硃批奏摺、老滿文源檔、滿文起居注冊、六科史書等等，不勝枚舉。整理滿文檔案，必須熟諳滿文；利用滿文檔案從事清史研究，可以擴大視野。清代文化史、中西文化交流，從天文、曆算至書畫器物，都不能忽視滿文的重要性。清代大量翻譯佛經，如《清文翻譯全藏經》等等，滿文成為保存佛教思想教義的重要文字。傳統古籍、儒家經典或經、史、子、集的滿文譯本，可謂汗牛充棟。四書五經的滿文譯本，是欽定本，探討乾嘉考據學，不能忽視滿文譯本。為了培養滿文人才，為了深入研究清代學術史，學習滿文，有其實用性。本課程的進度，包括基礎班與進階班，從認識滿文元音字母、輔音字母開始，熟悉字頭、字中、字尾的寫法，查閱滿文辭典的方法，練習滿語會話，閱讀課文，翻譯短文。進階班注重滿文史料翻譯，閱讀經、史、子、集經典古籍，分析討論。由於譯成滿文時的語體表現法，淺顯易解，確實有助於對漢文古籍文意的理解。 成績評量：期中考 30% 期末考 30% 小 考 40%			

--	--